

基金组织概览

基金组织的收入和支出

基金组织在黄金出售和特别提款权交易上进一步采取行动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

2010年2月17日

- 基金组织宣布，它不久将开始在市场上分阶段出售黄金。
- 计划的黄金出售的一半以上已经完成，向三家中央银行出售了黄金。
- 特别提款权市场得到加强，以便利成员国的交易。

基金组织财务部主任 Andrew Tweedie 与《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谈论基金组织的黄金出售。他回顾了迄今为止的出售，并介绍了进一步出售黄金的计划。他还讨论了基金组织在成员国之间交易特别提款权方面的作用。这是经编辑的采访记录。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基金组织自去年宣布决定出售其持有的有限部分的黄金以来，已经向若干中央银行进行了出售。那些“市场外”交易是如何进行的？出售了多少黄金，平均价格是多少？

Tweedie: 迄今为止，我们进行了三次市场外出售。基金组织执董会批准黄金出售后，我们宣布已做好准备向有兴趣购买黄金的中央银行和其他官方持有者进行市场外出售。这种出售采取“先到先得”原则，最开始是印度储备银行，随后是毛里求斯银行，然后是斯里兰卡中央银行。

这三次出售的总量为 212 吨，占基金组织已决定出售的 403.3 吨黄金的一半略多。这三次出售的平均价格略高于每盎司 1,050 美元，产生了相当于 72 亿美元的总收入，以及高于基金组织这些黄金账面价值约 45 亿美元的利润。已商定用这些利润以及剩余黄金出售的利润建立一个能够产生收入的专项基金，作为不再依赖贷款收入为基金组织多样化活动提供资金的新收入模式的一部分，同时也有助于[增强基金组织向低收入国家提供优惠贷款的能力](#)。

向印度储备银行出售的规模最大，为 200 吨。由于涉及数额相对较大，是在两周内通过一系列远期交易完成的。期间结束时进行交割。采取这种方式是为了保护印度储备银行和基金组织免受价格在某一天意外大幅波动的影响。结果是，黄金是在两周期间内按市场平均价格出售的，而不是按某一天的价格出售。出于某种原因，某一天的价格可能不符合正常市场状况。

我们仍可进行市场外出售，所以那个窗口尚未关闭。目前的进展是，我们还将着手进行市场内出售。

我要补充的是，基金组织必须按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的价格出售黄金。在这个例子中，由于出售是在市场外进行的，我们使用每次交易当日的伦敦黄金定盘价作为参考市场价格。所以，每次出售都是按出售当日的通行市场价格进行的。



Tweedie 介绍黄金出售：到目前为止，基金组织出售了计划数量的一半略多，平均价格略高于每盎司 1,050 美元。
(基金组织图片)

另两次出售的规模要小得多。我们向毛里求斯银行出售了 2 吨黄金，向斯里兰卡中央银行出售了 10 吨黄金。这两次出售规模较小，因此是在一天内按即期交易而非一系列远期交易进行的，但除此之外，所采取的方式相同，也是以伦敦黄金定盘价为参考价格。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基金组织已宣布，计划的市场内黄金出售现在将开始。将出售多少黄金，将如何进行市场内出售？

Tweedie: 我要说的第一点是，我们仍可进行市场外出售，所以那个窗口尚未关闭。目前的进展是，我们还将着手进行市场内出售。但如果中央银行或其他官方机构仍有兴趣直接从基金组织购买黄金，并且如果我们仍有黄金可供出售，那么我们随时准备进行市场外出售。

我要补充的是，市场外出售对所有各方都有好处。对于基金组织，市场外出售显然使我们能够比市场内出售更迅速地出售较大数额，而市场内出售需要谨慎地分阶段安排，以免扰乱市场。对于希望购买黄金的中央银行，这是便利的购买方式。另外，这还意味着较少的黄金进入黄金市场，所以，从各方角度，这是一个双赢结果。

我们仍有待出售的黄金总计 191.3 吨。对于市场内出售，我们将遵循参与《中央银行黄金协定》的中央银行所成功采用的方法。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在公开市场上出售如此大量的黄金可能影响价格。基金组织将采取什么措施避免扰乱市场？

Tweedie: 如我提到的，目前我们可以从《中央银行黄金协定》参与方获得大量关于如何以不扰乱市场的方式出售黄金的经验。这是五年期协议，其中第一项协议开始于 1999 年。由于提前宣布参与中央银行年度和五年黄金出售限额，官方黄金出售变得更可预测。第三项 [《中央银行黄金协定》](#) 开始于去年九月，年度和五年上限分别是 400 吨和 2000 吨。尽管基金组织本身不参与该协议，但协议参与方表示基金组织的黄金出售可容纳在那个上限之内。

在《中央银行黄金协定》框架内，若干中央银行已经成功实施了与基金组织将出售规模类似或更大的黄金出售计划。一个关键要素是谨慎地分阶段安排市场内出售。这是其他中央银行已经成功采取的做法，我们计划采取类似方法。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因价格高于商定黄金出售时假设的价格而产生的额外收入将如何处理？

Tweedie: 在当前阶段进行猜测可能有点儿早，因为我们只出售了略多于一半的黄金。如我提到的，到目前为止，平均售价略高于每盎司 1,050 美元，高于执董会批准黄金出售时我们所假设的价格。然而，我们仍需观察后半段出售期间的黄金价格情况，然后才能断定我们具有额外收入。我期望基金组织执董会在适当的时候讨论这一问题。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下面谈谈基金组织在 2009 年向成员国分配 2830 亿美元的特别提款权的问题。希望将特别提款权换成硬通货的国家有哪些选择？有多少国家已经交换了它们的特别提款权？

Tweedie: 希望出售特别提款权换取货币的国家有两大选择。希望出售特别提款权的国家可以直接去找可能希望购买特别提款权的国家。但通常更简单的方式是来找基金组织，基金组织担当特别提款权的做市商。基金组织与若干愿意购买或出售特别提款权的国家（特别提款权账户的参与方）和欧洲中央银行（特别提款权的指定持有者）签有协议，称为自愿交易安排。如果一国来找基金组织，希望购买或出售特别提款权，我们可以去找已签订自愿协议的对手方，找到它们中的愿意开展这项交易的一个或多个。过去 20 年中所有特别提款权交易就是以这种方式进行的。

许多国家采取的做法是持有特别提款权作为部分储备，所以它们的储备头寸得到加强。

对于出于国际收支原因需要出售特别提款权的国家，也可以通过指定方式进行交易。每个季度，基金组织执董会批准一项指定计划，被纳入计划的成员国随时准备购买计划数额以内的特别提款权，但该计划只是预防性的，多年未被启用。我们能够通过自愿安排应付交易量，这种安排对各方都有更大灵活性。

基金组织定期公布成员国的特别提款权持有情况，因此有关成员国持有情况的信息是公开信息。到目前为止，大致上有 16 个国家至少部分出售了从特别提款权分配中获得的特别提款权，相比全体 186 个成员国，这是一个相对较小的数。这不是意料之外的，不意味着特别提款权分配没有实现目标，而是恰恰相反。许多国家采取的做法是持有特别提款权作为部分储备，所以它们的储备头寸得到加强，这对于帮助这些国家应对全球衰退的影响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某些情况下，它们还能够用其他储备缓冲衰退的影响，因为特别提款权分配提供了更大灵活性。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基金组织在自愿交易安排中的作用是什么？

Tweedie: 如我所说，基金组织试图为特别提款权做市。我们作为中介。我们不是交易本身的一方，而是试图将希望购买或出售特别提款权的国家与愿意通过自愿交易安排开展交易的另一个成员国相配。基金组织与成员国各自谈判这些协议。它们是成员国与基金组织商定的自愿安排，反映了基金组织成员国和参与特别提款权账户的合作性质，也是成员国自己的储备管理政策的一部分。

在安排这些交易时，我们力图尽可能满足成员国的需要。继 2009 年特别提款权分配后（此次分配相比特别提款权过去存量而言规模较大），我们的一个目标是显著扩大自愿安排的范围，使我们有更大的灵活性，在需要时处理更大数额的特别提款权交易。我们目前与约 30 个成员国和欧洲中央银行签订有自愿交易安排，总容量约为 600 亿特别提款权，而分配之前的容量低于 30 亿特别提款权，仅与 13 个成员国和欧洲中央银行签订有交易安排。所以，我们现在有更多国家参与，并且能处理规模大得多的交易。如果出于某种原因，一个成员国无法达到某一特定交易的要求，我们可以利用其他许多成员国。

《基金组织概览》网络版：一些评论人士指出，特别提款权分配可能是通胀性的，因为发行特别提款权类似于印刷货币而无实际资产支持。我们是否应当担心这个问题？

Tweedie: 我不认为应当担心。原因有两个。

首先，尽管特别提款权分配额相对于过去存量较大，并且对许多成员国也很重要，但从全球角度看，所涉及的总额不足以对全球通胀产生任何明显影响——分配总额仅相当于全球 GDP 的 0.5%左右。

此外，还应想到商定分配时所处的环境，即全球经济深陷衰退，担心出现急剧、持久的经济下滑。特别提款权分配是去年为帮助稳定局势和缓冲衰退影响而采取的若干步骤之一。在当时的环境下，更不太可能担心通货膨胀。